

证券代码：300558

证券简称：贝达药业

公告编号：2023-014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特别提示：

持有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4,713,53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52%，以截至本公告日总股本 417,467,045 股计算，下同）的股东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成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8,34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今日收到股东贝成投资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贝成投资	14,713,531	3.52%	0	14,713,53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份来源

股东名称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贝成投资	自身资金需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减持数量、方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本次计划拟减持不超过 (股)	本次计划拟减持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比例
贝成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8,340,000	2.00%

注：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3、减持期间

贝成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暂停减持）。

4、减持价格

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5、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成投资已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贝成投资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系股东自主决定，减持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已经具备，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计划所涉股东将严格遵守承诺进行减持，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

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贝成投资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